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南玻集团”）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等相关规定和要求，对公司前期会计差错进行更正并追溯调整相关财务数据，现将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会计差错产生的原因

（一）事实情况

在 2017 年年度审计工作中，公司发现 2014 年公司存在一笔当年收到但当时未做适当会计处理的用于人才引进的政府补助专项资金。该等资金来源有关事实情况如下：

2012 年至 2013 年中，为吸引南玻集团在宜昌地区进一步扩大产业投资，将精细玻璃及超薄电子玻璃等项目落户当地，宜昌政府与南玻集团签署有关协议，约定当地政府向南玻集团所提供的各项相关产业扶持配套政策优惠。其中，包括由宜昌高新区管委会向南玻提供一笔金额为 17,100 万元的政府专项资金补助用于南玻集团在宜昌地区人才引进与安置。根据该等协议约定，公司委托全资子公司宜昌南玻硅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昌南玻硅材料”）收取该等资金，宜昌高新区管委会亦依约定于 2014 年全额向宜昌南玻硅材料拨付该等资金款项。

现经了解，宜昌南玻硅材料收到宜昌政府给予公司的上述补助资金后，未经公司董事会依法批准即立即全额转给宜昌鸿泰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昌鸿

泰”)。经查,宜昌鸿泰系一家由本公司部分前高管等自然人共同持股间接控制的公司,与本公司并无股权关系。上述资金划转事项未根据《证券法》、《公司法》、《深交所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提交董事会等公司有权机关审议批准。宜昌南玻硅材料按代收代付款项进行了会计处理,当年南玻集团本部及合并层面并未进行任何会计处理及报表披露。

在发现上述事项后,公司及时就该等资金的来源、性质等相关事项向有关第三方进行了核实确认,并与聘请的法律和审计专业机构进行了沟通和讨论,力求客观公正地从法律和会计角度评价该等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二) 结论

公司经与法律与审计专业机构多次沟通,结合对协议文件分析、与政府相关部门的现场访谈确认以及《企业会计准则》及法律法规相关规定,根据专业机构的建议确认:该项资金系当地政府基于南玻集团在宜昌投资给予南玻集团的专项资金,依据《企业会计准则—政府补助》的有关规定,上述协议中的专项资金构成一项政府补助,相应会计期间的财务报表应确认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在确认费用同时结转当期损益,故本期公司对上述事项进行了会计差错更正。

公司经综合分析并依据上述调整事实认为,上述事项对公司历史报表和数据产生影响,对公司目前和未来的业务经营和财务状况并不会造成实质性不利影响。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交所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作为上市公司,公司现任高级管理人员和公司董事应当严格依照法律法规有关规定和要求,依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对上述公司历史遗留的会计处理差错问题及时予以纠正并予以如实披露。

公司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并充分尊重监管部门的监管意见,遵照监管机构的指示做好后续工作,尽最大努力维护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利益。

二、会计处理

鉴于上述事实情况,经公司与审计专业机构进行深入的沟通和会计复核,根据审计师建议对相关会计事项进行了有关调整,具体如下:

(一) 资产负债表项目

1、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更正前	更正数	更正后
其他应收款	25,973,156	167,580,000	193,553,156
流动资产合计	1,352,768,297	167,580,000	1,520,348,297
资产合计	15,116,808,305	167,580,000	15,284,388,305
递延收益	444,909,519	171,000,000	615,909,519
非流动负债合计	870,756,671	171,000,000	1,041,756,671
负债合计	6,599,760,155	171,000,000	6,770,760,155
盈余公积	817,132,731	-342,000	816,790,731
未分配利润	3,978,560,834	-3,078,000	3,975,482,83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8,212,161,765	-3,420,000	8,208,741,765
股东权益合计	8,517,048,150	-3,420,000	8,513,628,150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15,116,808,305	167,580,000	15,284,388,305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更正前	更正数	更正后
其他应收款	116,224,370	167,580,000	283,804,370
流动资产合计	2,180,193,184	167,580,000	2,347,773,184
资产合计	15,489,600,160	167,580,000	15,657,180,160
递延收益	383,599,103	171,000,000	554,599,103
非流动负债合计	2,593,130,675	171,000,000	2,764,130,675
负债合计	7,840,708,683	171,000,000	8,011,708,683
盈余公积	859,122,330	-342,000	858,780,330
未分配利润	3,431,556,565	-3,078,000	3,428,478,56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7,645,810,997	-3,420,000	7,642,390,997
股东权益合计	7,648,891,477	-3,420,000	7,645,471,477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15,489,600,160	167,580,000	15,657,180,160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更正前	更正数	更正后
其他应收款	33,229,149	167,580,000	200,809,149
流动资产合计	2,477,785,508	167,580,000	2,645,365,508
资产合计	16,979,235,630	167,580,000	17,146,815,630
递延收益	422,993,254	171,000,000	593,993,254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91,402,391	171,000,000	2,062,402,391
负债合计	8,846,624,611	171,000,000	9,017,624,611
盈余公积	888,850,230	-342,000	888,508,230
未分配利润	3,576,949,573	-3,078,000	3,573,871,57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7,812,335,004	-3,420,000	7,808,915,004
股东权益合计	8,132,611,019	-3,420,000	8,129,191,019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16,979,235,630	167,580,000	17,146,815,630

2、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项目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	-------------

	更正前	更正数	更正后
其他应收款	3,574,791,409	167,580,000	3,742,371,409
流动资产合计	3,643,881,335	167,580,000	3,811,461,335
资产合计	10,189,538,990	167,580,000	10,357,118,990
递延收益	11,167,800	171,000,000	182,167,8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237,721,245	171,000,000	408,721,245
负债合计	4,427,949,113	171,000,000	4,598,949,113
盈余公积	831,678,091	-342,000	831,336,091
未分配利润	1,465,993,536	-3,078,000	1,462,915,536
股东权益合计	5,761,589,877	-3,420,000	5,758,169,877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10,189,538,990	167,580,000	10,357,118,990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更正前	更正数	更正后
其他应收款	4,283,715,036	167,580,000	4,451,295,036
流动资产合计	4,680,005,620	167,580,000	4,847,585,620
资产合计	11,191,119,665	167,580,000	11,358,699,665
递延收益	10,543,800	171,000,000	181,543,8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2,210,543,800	171,000,000	2,381,543,800
负债合计	6,031,080,857	171,000,000	6,202,080,857
盈余公积	873,667,690	-342,000	873,325,690
未分配利润	806,232,151	-3,078,000	803,154,151
股东权益合计	5,160,038,808	-3,420,000	5,156,618,808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11,191,119,665	167,580,000	11,358,699,665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更正前	更正数	更正后
其他应收款	3,863,121,029	167,580,000	4,030,701,029
流动资产合计	4,165,979,390	167,580,000	4,333,559,390
资产合计	10,987,532,324	167,580,000	11,155,112,324
递延收益	12,035,040	171,000,000	183,035,04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92,035,040	171,000,000	1,563,035,040
负债合计	6,152,089,076	171,000,000	6,323,089,076
盈余公积	903,395,590	-342,000	903,053,590
未分配利润	451,182,587	-3,078,000	448,104,587
股东权益合计	4,835,443,248	-3,420,000	4,832,023,248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10,987,532,324	167,580,000	11,155,112,324

（二） 利润表项目

1、 合并利润表项目

项目	2014年度		
	更正前	更正数	更正后
资产减值损失	25,270,581	3,420,000	28,690,581

营业利润	813,964,641	-3,420,000	810,544,641
利润总额	901,282,489	-3,420,000	897,862,489
净利润	857,464,732	-3,420,000	854,044,73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91,353,030	-3,420,000	787,933,030

2、 母公司利润表项目

项目	2014年度		
	更正前	更正数	更正后
资产减值损失	2,961	3,420,000	3,422,961
营业利润	484,062,166	-3,420,000	480,642,166
利润总额	483,574,334	-3,420,000	480,154,334
净利润	493,036,724	-3,420,000	489,616,724

三、会计师事务所就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的专项说明与独立意见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出具了《关于对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告会计政策变更事项、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报告结论为：“我们认为南玻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会计差错更正及其他原因引发的追溯重述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有关的规定，南玻公司已对涉及以往年度财务报表的事项进行了追溯调整。”

四、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独立董事关于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和意见

（一）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有关规定，有利于更加公允、客观的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同意该项会计差错更正的处理。此事虽然系前任高管及其主要负责人所致，但要求公司引以为戒，进一步加强管理，避免此类事项的发生，切实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有关规定，有利于更加公允、客观的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同意该项会计差错更正的处理。此事虽然系前任高管及其主要负责人所致，但要求公司引以为戒，我们将在今后的工作中，督促公司进一步加强管理，避免此类事项的发生，切实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独立董事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有关规定，有利于更加公允、客观的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同意该项会计差错更正的处理。此事虽然系前任高管及其主要负责人所致，但要求公司引以为戒，进一步加强管理，避免此类事项的发生；积极采取后续必要措施，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对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告会计政策变更事项、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三日